

上海市政府采购框架协议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 11NMB2F0512420253803

采购单位(甲方): 上海市港航事业发展中心

供货商(乙方): 东方有线网络有限公司

买卖双方根据合同编号为 11NMB2F0512420253803 《上海市政府采购框架协议》之规定, 在上海政府采购网通过直接选定方式确定合同成交结果, 现就合同履行事宜, 签订本采购合同。

一、服务内容

速率(带宽): 裸光纤专线

类型(城域网专线上网/光纤专线上网): 城域网专线上网

二、合同价款与支付

合同价款为(大写): 壹拾柒万叁仟元整。

采购人在合同签订后十个工作日内, 支付全部费用。如供应商与采购人在第二阶段成交合同中对付款方式另行约定的, 以合同约定为准。

合同价款直接汇到卖方的开户银行账户

开户银行: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中信泰富广场支行

银行账户: 7312310182400006977



三、服务期限、地点

服务期限: 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12月31日。

服务地点: 上海市港航事业发展中心。

四、其他事项

用于上海市港航事业发展中心武进路办公点和秣陵路办公点之间数据专线租费

本合同履行事项及未明确约定事项, 使用《上海市政府采购框架协议》, 并为其组成部分。

五、合同的生效

本协议在协议各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本协议一式两份, 双方各执一份。

合同双方:

甲方: 上海市港航事业发展中心

地址: 栎陵路100号17、18层

电话: 021-63236372

联系人: 科技环保科

2025年12月24日

乙方: 东方有线网络有限公司

地址: 上海上海市浦东新区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金科路2860号

电话: 19201310517

联系人: 王子达

2025年12月24日

开户银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中信泰富广场支行

银行账号：7312310182400006977

